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通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國際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AIR CHINA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753)

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茲通告中國國際航空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五日(星期五)上午十一時正假座中國北京市順義區空港工業區天柱路30號C713會議室舉行臨時股東大會(「**臨時股東大會**」)，以審議及酌情通過下列決議案：

普通決議案

1.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第六屆董事會(「**董事會**」)董事(「**董事**」)薪酬方案。
2.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第六屆監事會(「**監事會**」)股東代表監事(「**監事**」)薪酬方案。

普通決議案(採取累積投票方式)

- 3.00 審議及批准選舉第六屆董事會非獨立董事：
 - 3.01 審議及批准選舉宋志勇先生為第六屆董事會執行董事；
 - 3.02 審議及批准選舉馬崇賢先生為第六屆董事會執行董事；

3.03 審議及批准選舉馮剛先生為第六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

3.04 審議及批准選舉賀以禮先生為第六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

4.00 審議及批准選舉第六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

4.01 審議及批准選舉李福申先生為第六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

4.02 審議及批准選舉禾雲先生為第六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

4.03 審議及批准選舉徐俊新先生為第六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

4.04 審議及批准選舉譚允芝女士為第六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

5.00 審議及批准選舉第六屆監事會股東代表監事：

5.01 審議及批准選舉何超凡先生為第六屆監事會股東代表監事；

5.02 審議及批准選舉呂艷芳女士為第六屆監事會股東代表監事；

5.03 審議及批准選舉郭麗娜女士為第六屆監事會股東代表監事。

就第3.00項、第4.00項、第5.00項決議案項下所有子決議案的表決將採用「累積投票制」。詳情請參閱本通告附註三。

第六屆董事會董事候選人之履歷詳情請見本通告附錄一。第六屆監事會股東代表監事候選人之履歷詳情請見本通告附錄二。

承董事會命
中國國際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聯席公司秘書
黃斌 禰浩賢

中國北京，二零二二年二月九日

於本通告日期，本公司的董事為宋志勇先生、馬崇賢先生、馮剛先生、賀以禮先生、薛亞松先生、段洪義先生*、許漢忠先生*及李大進先生*。

*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附註：

1.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

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二日(星期二)至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五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天)關閉H股股東名冊，期間不會辦理及登記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本公司H股股東(「股東」)須於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一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過戶文據連同股票及其他適當文件送交本公司H股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6室。

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一日(星期一)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H股股東名冊之H股股東均有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

2. 委任代表

凡有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表決之股東，均可委任一名或多名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代其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表決。

有關代表必須以委任書委任。有關委任書須由委任人或其正式書面授權代表簽署。倘委任人為法人，則委任書須以法人印鑑或其董事或正式書面授權代表簽署。H股持有人委任代表之委任書最遲必須於臨時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前24小時送達本公司H股過戶登記處。倘委任代表之委任書由委任人之授權人士簽署，則有關授權簽署委任書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須經公證證明，並須與委任書同時送達本公司H股過戶登記處。

3. 累積投票制

根據本公司章程第一百一十一條，在股東大會選舉兩名或以上的董事時，該等董事將通過累積投票制選舉。股東可行使的總票數由以下因素決定：(i)該股東持有的股份數目；及(ii)應選董事人數。參與投票的股東所持有的每一股份都擁有與應選董事人數相等的投票權。股東可將其選票投予一名候選人或將其選票分別投予多名候選人。董事根據其在臨時股東大會上獲得的總票數當選。根據本公司章程第一百五十條，在股東大會選舉兩名或以上的監事時，該等監事將通過相同的累積投票制選舉。

4. 疫情防控工作之相關提示事項

如新冠疫情防控工作於臨時股東大會舉行時尚未結束，為配合做好防疫工作，維護股東及參會人員的健康安全，同時為保障股東可行使其相應股東權利，本公司建議計劃參會的H股股東及其代表填寫並提交代表委任表格進行投票，即在代表委任表格中填寫閣下的投票意向，並委任臨時股東大會主席出任閣下之代表，代為現場投票。

如H股股東或股東代表屆時選擇參加現場會議，須遵守北京市有關新冠疫情防控的政策及要求。參會當天往返路途及會場上，請做好個人防護。抵達會場時，請服從工作人員的安排引導，配合落實參會登記、佩戴口罩等防疫工作要求。請出示48小時內核酸陰性證明並遵守測溫流程，主動掃描、出示「北京健康寶」綠碼。

5. 其他事項

- (i) 臨時股東大會預期不會超過半個工作日。出席會議之股東及代表須自行負責交通及住宿費用。
- (ii)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
17M樓
電話：(852) 2862 8628
傳真：(852) 2865 0990

附錄一：

第六屆董事會董事候選人之履歷詳情如下：

宋志勇先生，56歲，畢業於中國空軍第一飛行學院飛行專業，正高級飛行員。一九八七年進入中國民航工作，曾任中國國際航空公司飛行總隊三大隊飛行員、副中隊長、飛行主任、副大隊長，飛行總隊副總隊長，培訓部部長等職務。二零零二年十一月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任本公司飛行總隊總隊長、黨委副書記，二零零四年九月至二零零六年十月任本公司總裁助理，二零零六年十月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任本公司副總裁、黨委委員、常委，二零一零年十二月至二零一四年四月任中國航空集團有限公司(「**中航集團公司**」)副總經理，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任中航集團公司黨組成員，二零一四年一月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任本公司總裁、黨委副書記，主持本公司全面工作。二零一四年五月任本公司執行董事。二零一六年二月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任中航集團公司黨組書記，二零一六年六月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任本公司副董事長，二零一六年十二月至二零二零年十月任中航集團公司董事、總經理、黨組副書記。二零二零年十月任中航集團公司董事長、黨組書記，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任本公司董事長、黨委書記，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任國泰航空有限公司(「**國泰航空**」)董事局副主席及非常務董事。

馬崇賢先生，56歲，畢業於內蒙古大學經濟系計劃統計專業，大學學歷，清華大學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一九八八年七月參加工作，曾在民航內蒙古管理局機務科、中國國際航空公司內蒙古分公司航修廠工作，一九九七年一月任中國國際航空公司內蒙古分公司副總經理，二零零四年九月至二零零六年七月任本公司浙江分公司黨委書記，二零零六年七月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任本公司浙江分公司總經理、黨委副書記，二零零九年六月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任本公司湖北分公司總經理、黨委副書記(期間，二零零九年一月至二零一零年四月兼任中航集團公司「中星項目」負責人)。二零一零年四月任本公司副總裁、黨委常委。二零一零年四月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兼任山東航空集團有限公司(「**山航集團**」)董事長、總裁、黨委副書記。二零一六年八月任中航集團公司黨組成員，二零一

六年十二月至二零二一年四月任中航集團公司副總經理、黨組成員。二零二一年四月任中航集團公司董事、總經理、黨組副書記，二零二一年五月兼任本公司總裁、黨委副書記，二零二一年六月任國泰航空非常務董事，二零二一年七月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副董事長。

馮剛先生，58歲，畢業於四川大學半導體專業。一九八四年七月參加工作，一九九五年十月任中國西南航空公司副總經理，二零零二年十月任中國國際航空公司總裁助理，二零零三年二月任中國航空集團資產管理公司總經理、黨委書記，二零零七年五月任山航集團董事長、總裁、黨委副書記，二零一零年四月至二零一四年八月任本公司副總裁，二零一零年五月至二零一四年五月兼任深圳航空有限責任公司董事、總裁、黨委副書記，二零一四年四月起任中航集團公司黨組成員，二零一四年四月至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任中航集團公司副總經理，二零一四年八月至二零一七年十月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二零一七年五月至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任本公司副總裁，二零一九年十一月起任中航集團公司董事、黨組副書記，本公司黨委副書記，二零二零年五月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賀以禮先生(Patrick Healy)，56歲，畢業於劍橋大學，取得現代語言(榮譽)文學士學位。一九八八年八月加入英國太古集團，曾派駐太古集團在中國香港、德國及中國內地的辦事處。二零零八年八月至二零一二年七月任廈門太古飛機工程有限公司行政總裁，二零一二年八月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任太古可口可樂有限公司行政總裁。二零一三年一月起任太古股份有限公司飲料部門常務董事。二零一四年十二月起任香港太古集團有限公司董事，二零一五年一月起任太古地產有限公司董事，二零一九年十月起任太古可口可樂有限公司主席，二零一九年十一月起任國泰航空董事局主席及常務董事，二零一九年十二月起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李福申先生，59歲，大學本科學歷，工學學士，高級會計師。歷任吉林省郵電管理局審計處幹部、副處長、處長、審計室主任、財務部主任；吉林省電信公司財務部主任、副總經理、黨組成員；吉林省通信公司副總經理、黨組成員。二零零三年九月至二零零八年五月歷任中國網絡通信集團公司財務部總經理、中國網絡通信集團公司總會計師、黨組成員兼中國網通集團(香港)有限公司執行董事、聯席公司秘書、首席財務官，二零零

七年七月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任電訊盈科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二零零九年一月至二零二一年五月歷任中國聯合網絡通信集團有限公司副總經理、黨組成員、總會計師、執行董事、黨組副書記。二零一一年三月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任中國聯合網絡通信(香港)股份有限公司執行董事，二零一一年五月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任中國聯合網絡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二零一一年十一月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任香港電訊信託與香港電訊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香港電訊管理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二零二一年六月起任中央企業專職外部董事，二零二一年七月起任中國節能環保集團有限公司、中糧集團有限公司外部董事。

禾雲先生，60歲，北京理工大學軟件工程專業研究生學歷。一九八三年七月參加工作，一九九二年六月至一九九七年六月任北京煤炭幹部管理學院圖書館副館長、中國統配煤礦總公司監察局調研員、中煤建設集團公司北京公司經理；一九九七年七月至一九九八年六月任煤炭工業部人事司幹部管理處調研員；一九九八年七月至二零零零年六月任國務院稽查特派員助理；二零零零年七月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任中央企業工委監事會、國務院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監事會辦事處副主任、主任、監事會工作局局長、監督一局局長；二零一八年四月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任審計署企業審計四局局長。

徐俊新先生，57歲，高級經濟師，持有技術經濟及管理專業博士研究生學位。一九八六年八月參加工作，二零零九年九月至二零一五年五月任中國長江三峽集團公司移民管理局局長、黨委副書記兼任金沙江籌建處副主任。二零一五年五月至二零一八年六月歷任中國長江三峽集團公司辦公廳主任、辦公廳(黨組辦公室)主任。二零一八年六月至二零二一年九月歷任中國長江三峽集團有限公司董事會秘書兼辦公廳(黨組辦公室、董事會與監事會辦公室)主任、總經理助理、董事會秘書兼集團辦公室(黨組辦公室、董事會辦公室)主任。二零二一年九月起任中央企業專職外部董事。二零二一年十二月起任中國安能建設集團有限公司外部董事。

譚允芝女士，60歲，香港大學法律系本科畢業，獨立執業大律師，國際仲裁員、調解員，二零零六年獲頒授「資深大律師」頭銜。因公職方面的貢獻獲授勳太平紳士、銀紫荊星章。現任德輔大律師事務所主席、香港高等法院原訟法庭特委法官。香港通訊事務管理局主席，香港大律師公會知識產權委員會以及體育法委員會主席，行政長官創新及策略發展顧問團成員，前海及蛇口自貿片區發展諮詢委員會成員，法律改革委員會委員，政府委任香港特別行政區行政會議成員、立法會議員及政治委任制度官員薪津獨立委員會成員，一邦國際網上仲調中心董事會成員，西九龍文化區管理局董事會成員，香港管弦協會有限公司董事會成員。

李福申先生、禾雲先生、徐俊新先生及譚允芝女士均確認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香港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之獨立性指引。在考慮第六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人選時，董事會已考慮李福申先生、禾雲先生、徐俊新先生及譚允芝女士的獨立性確認及其技能、背景、知識及經驗。特別是，李福申先生在財務管理方面擁有豐富經驗，禾雲先生在企業財務監督檢查方面擁有豐富經驗，徐俊新先生在經濟和管理方面擁有豐富經驗以及譚允芝女士在法律方面擁有豐富經驗。彼等不同的教育、背景、專業經驗和實踐使他們能夠提供有價值的相關見解，並為董事會的多元化做出貢獻。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及於本通告之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即二零二二年一月二十六日)(「**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上述董事候選人與本公司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或主要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亦無於本公司之任何股份(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中擁有任何權益。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上述董事候選人均無擔任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其他職位，亦無於過往三年擔任任何其他上市公眾公司的董事職務。

第六屆董事會執行董事和非執行董事不在本公司領取董事職務薪酬，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薪酬將依據國家相關政策執行(「**第六屆董事會董事薪酬方案**」)。各建議委任的董事將在此基礎上訂立服務合約。各建議委任的董事之任期為三年，自股東批准委任之日起生效，任期屆滿可連選連任。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並不知悉任何有關上述董事候選人的委任而須提請股東注意之事宜，亦無任何其他資料須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3.51(2)條第(h)至(v)項的規定予以披露。

附錄二：

第六屆監事會股東代表監事候選人之履歷詳情如下：

何超凡先生，59歲，畢業於中國民航學院經營管理系。一九八三年進入中國民航工作，曾任民航北京管理局財務處會計，中國國際航空公司財務處科長、副處長、處長，收入結算中心總經理等職。二零零三年三月至二零零八年十月任中國航空集團財務有限責任公司(「**中航財務**」)總經理、黨委副書記。二零零八年十月至二零一一年四月任中航集團公司財務部總經理，兼任本公司監事。二零一一年五月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任中國航空(集團)有限公司(「**中航有限**」)副總裁，二零一三年八月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兼任中翼航空投資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黨委委員、黨委副書記，二零一九年二月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任中翼航空投資有限公司董事長。二零一三年十月任本公司監事，二零一八年十二月至今任中航有限董事、總裁、黨委委員。

呂艷芳女士，50歲，西北政法學院法學專業，法學學士。一九九六年進入本公司工作，曾任本公司總裁辦公室法律事務項目經理、副經理、經理、高級經理，二零一三年五月至二零一七年八月任本公司總裁辦公室副主任。二零一七年八月至今任中航集團公司及本公司法律部總經理，二零一八年四月起任中國航空資本控股有限責任公司監事，二零二零年三月起任中航財務監事會主席，二零二零年十二月起任本公司監事，二零二一年六月起任深圳航空有限責任公司監事會主席。

郭麗娜女士，51歲，畢業於財政部財政科學研究所財政學專業、經濟學碩士和清華大學經濟管理學院高級工商管理專業、工商管理碩士，正高級會計師。二零零一年十月任中國航空總公司財務部審計主任，二零零三年十月任中航集團公司財務部財務會計經理，二零零七年八月至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任本公司董事會秘書局信息披露部總經理，二零一六年十一月至二零一七年五月任本公司財務部副總經理，二零一七年四月起任中國國際航空內蒙古有限公司監事，二零一七年五月至二零二一年四月任中航集團公司(國航股

份)財務部副總經理，二零二零年六月起任大連航空有限責任公司監事會主席，二零二一年六月起任中國國際航空汕頭實業發展公司監事。二零二一年四月至今任中航集團公司(國航股份)審計部副總經理，牽頭主持工作。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及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上述監事候選人與本公司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或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亦無於本公司之任何股份(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中擁有任何權益。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上述監事候選人均無擔任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其他職位，亦無於過往三年擔任其他上市公司董事職務。

第六屆監事會股東代表監事不在本公司領取監事職務薪酬(「**第六屆監事會股東代表監事薪酬方案**」)。各建議委任的監事將在此基礎上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各建議委任的監事之任期為三年，自股東批准委任之日起生效，任期屆滿可連選連任。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並不知悉任何有關上述監事候選人的委任而須提請股東注意之事宜，亦無任何其他資料須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的規定予以披露。